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四季度 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生态环境股票
交易代码	0012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66,756,993.45份
投资目标	把握生态环境行业相关上市公司的稳步成长，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由投资研究团队及时跟踪宏观经济运行走势、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运行状况、国际市场变化情况等因素的深入研究，判断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结合行业状况、公司价值性和成长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在充足的宏观形势判断和策略分析的基础上，采用动态调整策略，在市场上涨阶段中，适当增加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在市场下行周期中，适当降低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从而有效规避高不同市场状况下基金资产的整体收益水平。本基金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选择具有核心竞争优势和持续增长潜力，且估值水平相对合理的生态环境行业的优质上市公司的股票进行重点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证环保产业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 - 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0,600,196.59
2.本期利润	496,347,607.0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3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65,238,738.5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0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0.93%	1.58%	18.92%	1.60%	2.01%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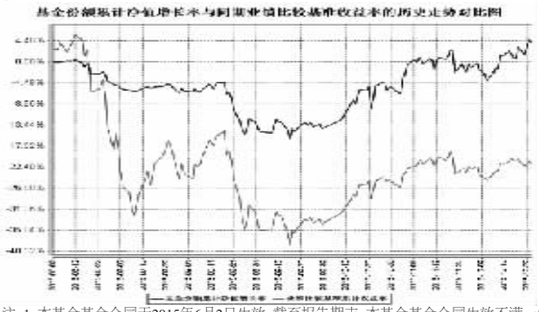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6月2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满，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其中，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占非现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肖颉	权益投资部联席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6月2日	-	17	曾任博时基金基金粉饰的基金经理助理，基金裕华的基金经理，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基金的基金经理；2004年5月至2005年1月担任社保基金管理小组基金经理助理；2008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权益投资部联席总监，2014年3月6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月27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金改革主题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2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12月29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梅韬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8月25日	-	4	曾在方正证券担任VP；2015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研究部研究员。2015年8月25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3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在流动性充裕的大背景下，市场走势较强，创业板指数和沪深300指数分别上涨30.32%和16.49%。实体经济增长有弱企稳迹象，中采PMI12月由前月的49.6%上升到49.7%。同时，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十三五规划，国企改革，供给侧改革为市场增添了活力。

操作方面，基于三季度末的对四季度市场流动性宽裕的判断，我们将仓位从三季度末的30%左右提升到季末的90%左右。在配置上集中优质个股的配置比例，行业分布上集中于环保，新能源汽车，电力设备，机械，电子元器件等行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20.9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9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2014年8月8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05,738,715.05	87.25
	其中：股票	2,305,738,715.05	87.2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4,422,068.70	11.52
8	其他资产	32,483,151.48	1.23
9	合计	2,642,643,935.23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0,011,104.88	1.56
B	采矿业	5,784,803.31	0.23
C	制造业	1,225,810,093.27	47.7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36,258,786.30	20.90
E	建筑业	16,104,544.00	0.63
F	批发和零售业	22,365,392.00	0.8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6,657,450.82	7.6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4,784,230.00	0.9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41,593,326.80	1.6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6,368,983.67	7.6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305,738,715.05	89.88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16	三峡水利	11,198,822	243,014,437.40	9.47
2	601777	力帆股份	12,213,144	211,775,916.96	8.26
3	002357	富临运业	10,115,748	168,123,731.76	6.55
4	300203	聚光科技	3,166,376	108,575,033.04	4.23
5	000888	峨眉山A	6,560,142	97,155,703.02	3.79
6	600168	武汉控股	7,554,271	82,492,639.32	3.22
7	600917	重庆燃气	5,118,311	77,747,144.09	3.03
8	000605	渤海股份	2,024,871	66,800,494.29	2.60
9	002026	山东威达	3,413,786	60,150,909.32	2.34
10	000826	桑德环境	1,431,740	56,725,538.80	2.2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869,247.4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8,358,319.0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49,275.09
5	应收申购款	1,106,309.9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2,483,151.4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168	武汉控股	82,492,639.32	3.22	重大事项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850,315,516.9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7,472,645.7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21,031,169.2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66,756,993.45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2、《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工银瑞信生态环境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四季度 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互联网加股票
交易代码	0014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843,486,127.1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重新认知互联网行业与传统行业的能力边界，在"互联网+"趋势的引领下，深入研究互联网行业的发展新机遇以及传统行业与互联网相融合的发展新空间，重点选择发展潜力巨大优质公司进行投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期获得最大化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由投资研究团队及时跟踪宏观经济运行走势、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运行状况、国际市场变化情况等因素的深入研究，判断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结合行业状况、公司价值性和成长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在充足的宏观形势判断和策略分析的基础上，采用动态调整策略，在市场上涨阶段中，适当增加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在市场下行周期中，适当降低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从而有效规避高不同市场状况下基金资产的整体收益水平。在"互联网加"主题界定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重点关注能够运用互联网思维进行企业价值链塑造、产品供应链智能管理、品牌与营销渠道网络化拓展以及促进企业创新发展的其他优化的上市公司，通过进一步对估值水平的评估，最终选择优质且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的股票进行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80%×中证800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 - 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09,916,804.70
2.本期利润	2,584,953,589.0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9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174,016,894.8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0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8.42%	2.28%	15.54%	1.38%	12.88%	0.9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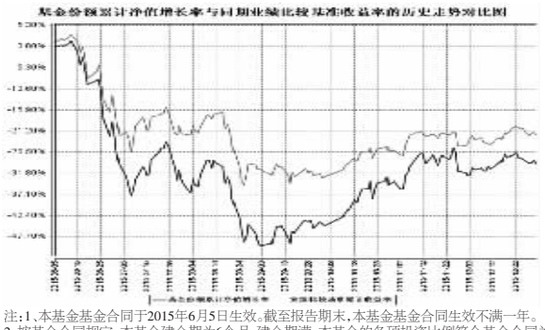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6月5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满，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互联网加"主题范围内股票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天任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6月5日	-	8	曾任埃森哲咨询公司资深分析员；2008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研究部基金经理。2013年11月11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5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2月11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5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
王烁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6月5日	-	6	先后在中国移动北京分公司担任行业分析经理、在中邮创业基金担任行业研究员；2011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研究部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2014年4月28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2月11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5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拟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3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四季度，市场信心逐步恢复，风险偏好提高，市场迎来持续反弹，相对于蓝筹股，"中小创"个股反弹幅度更大。持仓方面，组合以传媒、计算机、电子、通信等为代表的成长股为主，受益于市场的回暖，组合净值出现回升。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28.4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5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2014年8月8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384,958,284.63	92.01
	其中：股票	10,384,958,284.63	92.0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0,000,330.00	1.2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1,843,784.78	5.69
8	其他资产	119,559,663.54	1.06
9	合计	11,286,362,062.95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518,660.65	0.08
B	采矿业	287,887,383.58	2.58
C	制造业	5,245,627,637.69	46.9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04,331,563.34	3.62
E	建筑业	300,236,066.50	2.69
F	批发和零售业	194,243,191.92	1.7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2,841,273.69	0.5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12,251,342.20	26.06
J	金融业	506,487,085.52	4.53
K	房地产业	225,724,451.88	2.0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799,211.82	0.0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2,010,415.84	2.08
S	综合	-	-
	合计	10,384,958,284.63	92.94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29	皇氏集团	37,369,807	1,042,617,615.30	9.33
2	002439	启明星辰	30,700,975	982,431,200.00	8.79
3	002312	三泰控股	33,477,186	873,860,210.52	7.82
4	300059	东方财富	15,971,653	831,005,105.59	7.44
5	300288	朗玛信息	7,402,503	456,882,485.16	4.09
6	300078	中瑞思创	8,994,965	438,954,292.00	3.93
7	601985	中国核电	42,382,713	404,331,082.02	3.62
8	002701	奥瑞金	13,579,120	383,745,931.20	3.43
9	601628	中国人寿	12,903,409	365,295,508.79	3.27
10	300252	金信诺	8,817,423	356,223,889.20	3.1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389,148.9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9,999,936.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23,890.99
5	应收申购款	4,746,687.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9,559,663.5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312	三泰控股	183,558,910.92	1.64	非公开发行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601,381,336.7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64,050,540.8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321,945,750.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843,486,127.10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7,517,293.23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7,517,293.23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5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2、《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2015 第四季度 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财富货币
交易代码	00076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1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84,863,907.42份
投资目标	在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利率策略、信用策略、相对价值策略等积极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提供的投资机会，实现组合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证券投资基金中，是风险相对较低的基金产品。在一般情况下，其风险与预期收益均低于一般债券型基金，也低于混合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 - 2015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039,103.42
2.本期利润	14,039,103.42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84,863,907.42

注：①本基金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②所列数据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

③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④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882%	0.0014%	0.3403%	0.0000%	0.2479%	0.001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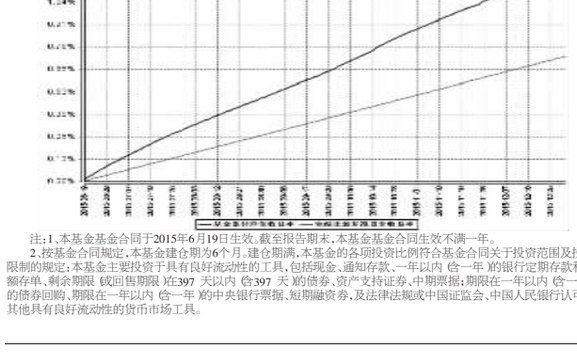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6月19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满，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魏欣	固定收益部副总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6月19日	-	11	2005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2011年4月20日至今，担任工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8月